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1123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12359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府推廣心情溫度計（BSRS—5）篩檢資源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9月25日桃教學字第1120096575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利本府衛生局針對不同性別、年齡、居住區域等民眾進行其心理健康程度差異之統計分析，請貴校將旨案列入宣導活動或辦理課程時，一同請教師、學生或民眾施測心情溫度計（BSRS5）。
- 三、旨案施測結果可供教師或民眾瞭解自己近期的身心狀況，適時運用心理衛生資源及求助專業協助達轉介標準者（總分15分以上或有自殺想法分數2分以上），後續將由本府衛生局致電關懷，評估是否持續追蹤或轉介相關單位。
- 四、本案篩檢網址(<https://forms.gle/5dRpnhlqpXkNaX6x9>)，另檢送心情溫度計海報1份，請貴校協助推廣教師、學生或民眾進行施測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教導處 112/11/10 12:25



1120005710

有附件



副本：本府家庭教育中心



裝



訂

線

